

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檔案應用繳納費用通知單

申請人 _____ 因申請本署檔案應用，

☐ 一、閱覽、抄錄檔案 _____ 小時(每二小時收取新台幣二十元；不足二小時，以二小時計算)。

☐ 二、複製檔案 B4(含)尺寸 _____ 頁、A4 尺寸 _____ 頁依檔案複製收費標準表收費)。

☐ 三、其他 _____ (依檔案複製收費標準表收費)。

應繳納費用新台幣 _____ 元，請查照收入並掣據交申請人收執，並印製聯單送回業務承辦人員附卷備查。

此致

出納室

業務承辦人員

中華民國

年

月